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姜儒林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C8400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07046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W3KD3T)

主旨：修正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110學年度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第7條暨本局110年4月13日新北教中字第1100668774號函(諒達)續辦。
- 二、本案修正內容為：延長初試報名至4月18日(星期日)18時止，並於110年4月18日(星期日)24時前完成繳費。
- 三、檢附修正簡章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